

# 上海师范大学 2016-2017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6-2017 学年，上海师范大学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根据《2016-2017 年度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校 2016-2017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执行情况，编制本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信息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评议的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 一、概述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上海教育综合改革，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深化高校民主管理、推动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近年来，学校根据上级关于高校信息公开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学校深化改革、推进内涵发展的各项重点工作，不断丰富主动公开的内容，探索完善信息公开的途径和方式，全面提高了学校工作的透明度，保障了社会公众及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1. 加强校内协同机制，逐条落实评议指标

在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学校办公室牵头，对照本学年市教委发布的信息公开评议指标，组织相关部门讨论，及时补充调整了《上海师范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协同技术部门做好学校网站群后台的相应变动，并针对我校尚未公开或公开不全的信息，以及今年新增的信息公开内容，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落实责任部门、工作要求和时间节点，确保评议指标能逐条落实，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完整、脉络清晰，方便来访者获取。

### 2. 优化信息公开平台，提升重点领域公开力度

学校积极做好以校园主页和信息公开网站为主要载体，以通知公告栏、会议文件、微博微信等为补充载体的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上海师大智慧校园、一站式服务平台的服务功能。陆续完成了教学管理系统的重构，合同管理流程的上线等，为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信息形式和内容搭建了更为完善的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在此基础上，学校加大了重点领域公开力度，以更为喜人乐见的方式宣传学校中心工作，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质量。通过组织集体研讨、举行师生座谈会、开设院长论坛、开通专题网站等形式，开展教育教学思想大讨论，凝聚育人共识；通过招生资料、报刊媒介、招生服务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系统宣传招生信息，吸引更多优秀生源；通过加强教代会闭会期间关于教职工福利、教代会提案、实事工程征集与落实等意见征集工作，使教职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得到更好落实。

### 3. 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整体工作水平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很早就构建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二级单位负责人、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这样的三级队伍体系，并在不同层面提升队伍的信息公开意识，从体制机制上给予这支队伍充分的保障，每年由信息化办公室组织针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的技术培训工作，以此提高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化水平。为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做好日常与各部门信息公开联络员的沟通，及时传达最新最全的政策信息，解决各类技术疑问，做到全过程指导和培训，并在随后的工作中对各单位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不定期或定期的检查和监督，确保各部门公开工作顺利进行，学校整体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得以提升。

## 二、 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全校通过校园网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4871 条，通过信息公开网公开各类信息 1736 条，编辑出版《上海师大报》16 期，增刊 10 期；组织各类成果发布会、新闻通气会、新闻发布会等 34 场，接受各类采访 200 余人次，向外发新闻稿 120 余次，官方微博发布分类信息 182 条，官方微信发布各类信息 173 期，238 篇。

本学年，我校进一步更新了《上海师范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对目录与具体信息建立了相关链接并保持同步更新。根据最新目录，信息公开网站设立了学校概况、重大改革与政策、教学管理、科研管理、校企合作、高校招生信息、研究生招生信息、学生事务、教师人事、财务管理、物资设备采购管理、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国际交流与合作、监督工作、后勤保障以及信息公开年报，共计 16 个一级目录。

下设 76 个二级子目录，65 个三级子目录。

参照 2017 年市属本科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认真核查和更新全站信息，将学校章程和各类规章制度与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分开目录发布，并公布了学术委员会相关决议；发布了 2017 年教代会工作报告，工会工作报告及提案工作报告；发布了我校聚焦核心能力素养，创新卓越教师培养模式的相关举措，发布了我校探索落实 UGS 合作模式的相关进展；发布了我校八个专业学位点接受专项评估的情况，编制发布了新一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艺术教育发展报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报等；新增了我校科研项目中期检查和经费使用情况；协同学工部、教务处、研究生院等共同编制发布了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报告；在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中，新增了年度建设项目与维修工程一览表，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由资产处、基建处和后勤分别发布了相关清单；在国际交流与合作中，本学年继续发布了上一年度长期学生交流项目一览表及来华留学生统计表，并新增了国际学生招生简章和国际学生收费两项内容。在后勤保障中，继续做好饮食中心饭菜价格的发布，学生医疗保障信息的发布等，并新增了节能管理工作的相关内容。

另外，我校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公开广大公众及全校师生关心的招生、财务以及干部人事信息。学校在信息公开网站专门开设了“高校招生信息”和“研究生招生信息”两个招生栏目，用来发布各类考生招考信息，同时在校园网主页专门设置了招考专栏，印制了招考专刊，确保各类招考信息及时公开，方便考生、家长和社会公众及时、便捷地查询。我校招生类别较为齐全，为了更好地帮助考生了解各类信息，我校招办网站分门别类进行公开，并在校招办设置常年对外进行招生咨询的窗口，在网站上发布了窗口时间、地点和电话。在信息公开网站两个招生栏目中，我校继续确保招生章程、招生计划、特殊类型招生情况、录取结果、复查结果、咨询申诉渠道等内容的及时发布，进一步推进招生工作的公开透明。我校部分财务信息公开主要依托信息公开网站，比如年度预算决算、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信息，根据教育部和上海市关于做好财务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本学年财务处继续及时在信息公开网和财务处网站上公开了教育收费情况、年度预决算表、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

方便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监督。在教代会上，校长向教代会代表报告了2016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并书面印发给了全体教职工代表。同时，学校财务处网站上设有学生缴费、职工工资、财务经费、往来帐款等各类校内网上办事查询系统，今年在学校一站式服务平台上新上线的合同管理系统，将合同管理过程中的资金审核做了严格约束，进一步规范了我校的财务工作。我校的干部人事信息主要以信息公开网、人事处及组织部网站为平台，主动向全校师生和社会工作公开各类信息，包括职称评聘、职工考核、岗位设置、引进录用、工资福利、出国访学、干部任免等，有效保障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本学年，我校信息公开网互动栏目的服务效能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接受并回复网上咨询169条。

### 三、 学校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网站上明确公开了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部门、联系方式、申请流程、申请途径、处理时限以及收费标准。

2016-2017 学年，我校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 四、 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在信息公开网站上开展网上调查，主动听取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在教代会等多个场合接受评议。广大师生员工对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尚未有异议，基本表示满意。

### 五、 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16-2017 学年，我校没有收到相关投诉与举报材料。

### 六、 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6-2017 学年，学校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评议中取得了不错的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各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平衡，部分单位主动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完整性仍有待提高；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仍有进一步拓展的空间；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保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下一阶段，学校将着手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

#### 1. 围绕学校中心工作，继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

继续做好招生、财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现有新媒体渠道，不断拓宽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以更喜闻乐见的方式

积极回应广大师生和公众的关切。在此基础上，围绕新学年学校重点工作，尤其是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推进综改和“十三五”规划阶段任务落实，召开学校第七次党代会等方面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2. 完善监督保障机制，不断提高信息主动公开质量**

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学校要根据新形势、新要求不断完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督办，保障日常工作的高效沟通，及时传达最新政策文件要求，确保主动公开信息适时、完整发布，确保信息公开咨询及时、准确答复。与此同时，学校将继续做好信息公开联络员队伍培训，不断增强这支队伍对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高这支队伍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切实保障信息公开质量稳步提高。

## **3. 深入推进信息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服务效能**

学校要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网、一站式服务平台，不断完善办事流程，提升信息平台服务能力。同时，学校将继续加强校级信息发布平台建设，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创新信息公开形式，加强信息平台的宣传力度，为继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上海师范大学  
2017年10月31日